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准予行政许可(备案)决定书

编号: 11000016420250041

许可(备案)号: 京网文[2023]2573-091号

北京爱工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:

本行政机关于2025年07月02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设立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审批(注销)申请。经审查,符合法 定条件(标准),根据《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 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》国发[2010]21号;《国务院对 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国务院令第 412号;《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》文化部令第51号的规 定,本机关决定准予行政许可(备案)。

> (本行政机关印章) 2025 年 07 月 02 日